

开平市司法局文件

开司办〔2021〕46号

关于印发《开平市司法行政系统干部 素质能力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股室、处、所：

为切实加强我局干部队伍建设，提升干部队伍整体素质，现印发《开平市司法行政系统干部素质能力提升实施方案》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开平市司法局办公室

2021年7月23日印发

开平市司法行政系统干部素质能力 提升实施方案

为全面提升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干部综合素质，努力打造一支让党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新时代过硬司法“铁军”，根据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总体部署，结合我市司法行政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抓手，坚持“党管司法”，坚持问题导向、以上率下、分类实施，突出教育培训、实践锻炼、问题整改，着力解决队伍中存在的作风问题，全面提升干部综合素质，为建设法治开平提供坚强的法律保障。

二、目标任务

通过开展素质能力提升活动，进一步增强司法行政干部的政治意识，提升业务素养和工作水平，提高服务大局能力、落实执行能力、个人学习能力，在思想作风、严守纪律、工作创新、提档进位上实现新突破，把教育整顿的成效更好转为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安全感、推动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以及树立队伍新形象的强大动力。

（一）提升政治素质，着力解决精神懈怠问题。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增强政治定力。一是着力解决理想信念不坚定，坚决纠正宗旨

意识弱化、法治思维模糊等问题；二是着力解决政治素质不过硬，坚决纠正思想消极、阳奉阴违等问题；三是着力解决思想僵化不解放，工作方式墨守成规、缺乏开拓创新精神等问题；四是着力解决弄虚作假不务实，重台账，轻实干以及工作拈轻怕重、相互推诿等问题。

（二）提升专业素养，着力解决平庸履职问题。围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暴露出来的薄弱环节，大力开展相关业务培训，强化岗位练兵，加强专业知识、专业技能学习。一是着力解决“感觉良好，不思进取”的问题，坚决纠正综合素质能力不强，知识结构老化，业务素质欠佳，对本职工作不熟、业务不精，难以适应岗位要求；二是着力解决扯皮不担当，坚决纠正思想境界不高、担当意识不强，不能正确认识处理纪律规矩与担当作为的关系，心态浮躁，工作消极懈怠、履职不尽责，不愿动真碰硬等问题；三是着力解决懒政怠政不作为，坚决纠正不主动作为，过分强调客观理由，消极应付，工作不推不动甚至推而不动的问题。

（三）提升服务能力，着力解决作风不实问题。以落实《开平市司法局“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便民利民措施》为引路，不断强化服务意识和宗旨意识，大力推进便民举措，主动实行便民措施，积极为基层和群众排忧解难，多办实事，务求实效。一是着力解决官僚作风不亲民问题，坚决纠正衙门作派，二是着力解决服务发展不畅通问题，坚决纠正法律服务质量不高，办事程序复杂、要件多、时间长等问题；三是坚决纠正服务意识差，对依法依规应当办理的事项，该办

不办、急事慢办、拖着不办等问题。四是着力解决漠视群众不热情问题，坚决纠正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无动于衷、冷硬横推的问题。

（四）提升执行能力，着力解决效率低下问题。强化服从意识和争先意识，倡树马上就办的作风，立说立行，坚决执行，推动各项工作提质增效。着力解决责任意识差，遇到矛盾躲着走，碰到难题向外推，为了不出事宁可不干事；对上级确定的工作任务，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或选择性执行，麻烦的拖、困难的躲，工作落实上热下冷；落实工作讲条件，推诿扯皮、敷衍应付等问题。

（五）强化遵章守纪意识，着力解决纪律作风方面问题。一是着力解决纪律松散不规矩问题，坚决纠正纪律涣散、规矩意识淡漠，有令不行、有禁不止；自由散漫，开会无时间观念，不遵守开会纪律，擅离职守，工作时间随意脱岗，上网聊天以及浏览与工作无关的网页等问题；二是着力解决人民调解“以案定补”、社区矫正管理以及公证、律师行业廉政风险点问题；三是着力解决作风漂浮不扎实问题，坚决纠正工作隔靴搔痒、一团和气、爱做“老好人”等问题。

三、组织领导

成立全市司法行政系统素质提升专门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其他局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股室、处、所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政工办，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各股室、处、所齐抓共管，形成合力，把素质提升融入到各项日常工作中，认真统筹兼顾，做到互促共进。

四、工作措施

坚持分级负责、分类实施，细化标准要求，创新方法举措，切实搞好综合素质提升工作。

（一）提高思想认识，强化宣传引领。充分发挥传统媒体和新媒体作用，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活动声势。加强正面宣传报道，利用各类新媒体平台广泛宣传司法行政系统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成效，特别是“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持续营造良好氛围。

（二）立足本职工作，深入查摆问题。聚焦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查纠出来的问题，广泛征求意见建议。坚持开门纳谏、主动纳谏，通过发放征求意见表、召开座谈会、交心谈心等方式，广泛征求意见建议，查找自身在综合素质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确保靶子清、方向明。在此基础上，要对尚未整治到位的顽瘴痼疾（包括N项）持续深化整治，还要对教育整顿巡查反馈的问题以及专项治理、专项行动中暴露出来的薄弱环节加紧补齐短板弱项，推动教育整顿善始善终、善作善成。

（三）扎实抓好学习，提升履职能力。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穿工作始终，特别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队伍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持续学、深入学中进一步坚定“四个自信”、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持续用力抓好顽瘴痼疾整治增效，推动教育整顿持续深入，共同把政法队伍建设的责任扛在肩上。

（四）坚持问题导向，严格考核评价。结合《关于做好2021年公务员平时考核工作的通知》（开组通〔2021〕31号）要求，领导小组办公室不定期进行督导考核，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专项测评和综合评价。在此基础上注重结果运用，将干部素质提升成效与选拔使用、评优评先挂钩，以此发现、识别和储备一批政治强、专业精、作风好的高素质干部。

（五）注重建章立制，建立长效机制。高标准做好总结提升工作的同时，认真梳理学习教育、查纠整改阶段的工作经验和做法，综合建立健全正风肃纪长效机制、执法司法制约监督机制、干部交流轮岗体制机制，通过务实高效的制度协同、扩大素质提高专项工作成果，推进队伍建设规范化、法治化。

五、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高度重视。把深化干部素质提升作为巡察整改、巡视整改以及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整改提升的“后半篇”文章，通过“边查、边治、边建”，使全市司法行政干部政治意识进一步增强、纪律作风进一步转变、队伍形象进一步提升。

（二）压实责任，确保实效。各股室、处、所负责人要对照要求抓落实，全体干部直接参与，层层抓落实、人人扛任务，确保责任落实全覆盖，找准司法行政队伍教育管理监督的短板漏洞，强化全链条发力、全系统整治，把“当下治”与“长久立”结合起来，确保既有立竿见影的实效，更有抓源治本的长效，切实提高政法队伍纯洁性，确保专项工作取

得扎实成效。